

110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簡章修訂事項

修正日期：110 年 2 月 23 日

一、國立陽明大學及國立交通大學，自110年2月1日起合併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二校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校系組之群類、名稱與志願代碼、名額及分則，仍以本學年度簡章已公告內容為準，並分由二校各自辦理招生。

二、依教育部110年2月22日臺教技(二)字第1100019969號函，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和春技術學院」名額修訂如下：

※和春技術學院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招生類別「02動力機械群」一般生2名、原住民1名(志願代碼406001)，修正為0名

(2)招生類別「03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一般生2名(志願代碼406002)，修正為0名

(3)招生類別「04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一般生1名(志願代碼406003)，修正為0名

※和春技術學院餐飲管理系：

(1)招生類別「17餐旅群」一般生5名、原住民1名(志願代碼406004)，修正為0名

※和春技術學院流行時尚造型設計系：

(1)招生類別「07設計群」一般生1名(志願代碼406005)，修正為0名

(2)招生類別「13家政群生活應用類」一般生3名、原住民1名(志願代碼406006)，修正為0名

(3)招生類別「17餐旅群」一般生1名(志願代碼406007)，修正為0名